

特别关注

最高法拟就“假离婚”、未成年人直播打赏等问题作出规定

# 民法典婚姻家庭编司法解释征求意见稿

为正确贯彻实施《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统一法律适用，依法保护妇女、未成年人、老年人、残疾人的合法权益，维护婚姻家庭和谐稳定，推动家庭家教家风建设，最高人民法院结合审判实践起草了《最高人民法院关于适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婚姻家庭编的解释（二）（征求意见稿）》，7日起向社会公开征求意见。



### ●重婚原则上不适用效力补正

以重婚为由请求确认婚姻无效的，原告以提起诉讼时合法婚姻当事人已经离婚或者配偶已经死亡为由主张前一婚姻自此转为有效的，人民法院对该抗辩主张不予支持，但另一方有理由相信重婚一方的合法婚姻已经解除或者不存在婚姻的除外。

### ●对当事人主张“假离婚”的处理

夫妻登记离婚后，一方以双方意思表示虚假为由请求确认离婚无效的，人民法院不予支持。一方有证据证明双方意思表示虚假，请求确认离婚协议中有关财产及债务处理条款无效，并主张重新分割夫妻共同财产的，人民法院应依法予以支持。

### ●同居析产纠纷的处理

双方均无配偶的同居关系析产纠纷案件中，对同居生活期间取得的财产，双方无协议约定且协商不成的，人民法院按以下情形分别处理：（一）同居期间各自所得的工资、奖金、劳务报酬、知识产权收益，各自继承或者受赠的财产以及一方单独生产、经营、投资的收益等归各自所有；

### ●违反公序良俗的赠与的处理

夫妻一方因重婚、与他人同居等违背公序良俗情形，将夫妻共同财产赠与或者以明显不合理低价转让他人，另一方主张合同无效请求返还的，人民法院应依法予以支持。

### ●父母在子女婚后为其购房出资的认定

婚姻关系存续期间，一方父母全额出资为夫妻购置房屋，没有约定或者约定不明的，离婚分割夫妻共同财产时，人民法院可以判决该房屋归出资人子女一方所有，并综合考虑共同生活及孕育情况、离婚过错、房屋价值等事实，由获得房屋一方对另一方予以适当补偿。

### ●基于婚姻赠与房屋的处理

婚前或者婚姻关系存续期间，一方将其所有的房屋变更登记至对方名下或者双方名下，离婚诉讼中，该方请求对方返还的，人民法院应当根据当事人请求，结合赠与房产目的，综合考虑婚姻关系存续时间、离婚过错、双方经济情况等事实，判决该房屋归一方所有，并参考房屋市场价格由获得房屋一方对另一方予以适当补偿，但双方有特别约定的除外。

### ●未成年人及夫妻一方直播打赏款项的处理

不满八周岁的未成年人通过网络直播打赏款项的，其法定代理人主张该民事法律行为无效，请求返还已打赏款项的，人民法院应依法予以支持。

### ●夫妻一方放弃继承的效力

夫妻一方以对方可继承的财产为夫妻共同财产、放弃继承损害夫妻共同财产利益为由主张对方放弃继承无效的，人民法院不予支持，但有证据证明放弃继承导致放弃一方不能履行法定义务的除外。

### ●人身安全保护令或人格权行为禁令可适用抢夺、藏匿未成年子女情形

父母一方或者其近亲属等抢夺、藏匿未成年子女，另一方向人民法院申请人身安全保护令或者参照民法典第九百九十七条的规定申请采取责令行为人停止有关行为的措施的，人民法院应依法予以支持。

### ●抢夺、藏匿未成年子女的民事责任及抗辩事由处理

父母一方或者其近亲属等抢夺、藏匿未成年子女，另一方以履行监护职责产生的权利受到侵害为由，请求行为人承担停止侵害、排除妨碍、赔偿损失等民事责任的，人民法院应依法予以支持。

### ●优先由另一方直接抚养的情形

离婚诉讼中，父母双方均要求直接抚养已满两周岁的未成年子女，一方有下列情形之一的，人民法院应当按照最有利于未成年子女的原则，优先考虑由另一方直接抚养：（一）实施家庭暴力或者虐待、遗弃家庭成员；（二）有赌博、吸毒等恶习；（三）其他严重损害未成年子女权益的情形。

### ●处分未成年子女名下房产的效力

父母以法定代理人身份处分未成年子女名下房产，又以该处分行为损害未成年子女利益为由向合同相对人主张合同无效的，人民法院不予支持。

### ●不负担抚养费约定的效力

离婚协议中约定一方直接抚养未成年子女，另一方不负担抚养费，离婚后，直接抚养子女一方经济状况发生变化导致原生活水平显著降低或者子女生活、教育、医疗等必要合理费用确有显著增加，未成年子女起诉请求另一方支付抚养费的，人民法院应依法予以支持。

### ●企业登记的持股比例不是夫妻财产约定

夫妻以共同财产投资有限责任公司，并均登记为股东，双方对该部分共同财产

的归属没有约定或者约定不明，离婚时，一方请求按照企业登记的持股比例分割的，人民法院不予支持，并依照民法典第一千零八十七条规定处理。

八周岁以上不满十六周岁或者十六周岁以上不能以自己的劳动收入为主要生活来源的未成年人未经法定代理人同意，通过网络直播平台实施与其年龄、智力和精神健康状况不相适应的打赏行为，法定代理人不予追认并主张该民事法律行为无效，请求网络直播平台返还已打赏款项的，人民法院应依法予以支持。

夫妻一方通过网络直播平台实施打赏行为，有证据证明直播内容含有淫秽、色情等低俗信息引诱用户打赏，另一方主张该民事法律行为无效，请求网络直播平台返还已打赏款项的，人民法院应依法予以支持。

夫妻一方未经另一方同意，明显超出家庭一般消费水平打赏，严重损害夫妻共同财产利益，另一方以对方存在挥霍夫妻共同财产为由，请求在婚姻关系存续期间分割共同财产的，或者在离婚分割夫妻共同财产时对打赏一方少分或者不分的，人民法院应依法予以支持。

夫妻一方因重婚、与他人同居等违背公序良俗情形，将夫妻共同财产赠与或者以明显不合理低价转让他人，另一方主张合同无效请求返还的，人民法院应依法予以支持。

婚姻关系存续期间，一方父母全额出资为夫妻购置房屋，没有约定或者约定不明的，离婚分割夫妻共同财产时，人民法院可以判决该房屋归出资人子女一方所有，并综合考虑共同生活及孕育情况、离婚过错、房屋价值等事实，由获得房屋一方对另一方予以适当补偿。

婚姻关系存续期间，双方父母出资或者一方父母部分出资为夫妻购置房屋，没有约定或者约定不明的，离婚分割夫妻共同财产时，双方均主张房屋所有权且一方不同意竞价取得的，人民法院可以根据出资来源及比例、共同生活及孕育情况、离婚过错、房屋产权登记情况等事实，判决房屋归一方所有，并由获得房屋一方对另一方折价补偿。

夫妻一方转让登记在自己名下的有限责任公司股权，另一方以未经其同意侵犯夫妻共同财产权为由请求确认转让合同无效的，人民法院不予支持，但有证据证明转让人与受让人恶意串通损害另一方合法权益的除外。

夫妻以共同财产投资有限责任公司，并均登记为股东，双方对该部分共同财产

的归属没有约定或者约定不明，离婚时，一方请求按照企业登记的持股比例分割的，人民法院不予支持，并依照民法典第一千零八十七条规定处理。

八周岁以上不满十六周岁或者十六周岁以上不能以自己的劳动收入为主要生活来源的未成年人未经法定代理人同意，通过网络直播平台实施与其年龄、智力和精神健康状况不相适应的打赏行为，法定代理人不予追认并主张该民事法律行为无效，请求网络直播平台返还已打赏款项的，人民法院应依法予以支持。

夫妻一方通过网络直播平台实施打赏行为，有证据证明直播内容含有淫秽、色情等低俗信息引诱用户打赏，另一方主张该民事法律行为无效，请求网络直播平台返还已打赏款项的，人民法院应依法予以支持。

夫妻一方未经另一方同意，明显超出家庭一般消费水平打赏，严重损害夫妻共同财产利益，另一方以对方存在挥霍夫妻共同财产为由，请求在婚姻关系存续期间分割共同财产的，或者在离婚分割夫妻共同财产时对打赏一方少分或者不分的，人民法院应依法予以支持。

夫妻一方因重婚、与他人同居等违背公序良俗情形，将夫妻共同财产赠与或者以明显不合理低价转让他人，另一方主张合同无效请求返还的，人民法院应依法予以支持。

婚姻关系存续期间，一方父母全额出资为夫妻购置房屋，没有约定或者约定不明的，离婚分割夫妻共同财产时，人民法院可以判决该房屋归出资人子女一方所有，并综合考虑共同生活及孕育情况、离婚过错、房屋价值等事实，由获得房屋一方对另一方予以适当补偿。

婚姻关系存续期间，双方父母出资或者一方父母部分出资为夫妻购置房屋，没有约定或者约定不明的，离婚分割夫妻共同财产时，双方均主张房屋所有权且一方不同意竞价取得的，人民法院可以根据出资来源及比例、共同生活及孕育情况、离婚过错、房屋产权登记情况等事实，判决房屋归一方所有，并由获得房屋一方对另一方折价补偿。

夫妻一方转让登记在自己名下的有限责任公司股权，另一方以未经其同意侵犯夫妻共同财产权为由请求确认转让合同无效的，人民法院不予支持，但有证据证明转让人与受让人恶意串通损害另一方合法权益的除外。

夫妻以共同财产投资有限责任公司，并均登记为股东，双方对该部分共同财产

的归属没有约定或者约定不明，离婚时，一方请求按照企业登记的持股比例分割的，人民法院不予支持，并依照民法典第一千零八十七条规定处理。

八周岁以上不满十六周岁或者十六周岁以上不能以自己的劳动收入为主要生活来源的未成年人未经法定代理人同意，通过网络直播平台实施与其年龄、智力和精神健康状况不相适应的打赏行为，法定代理人不予追认并主张该民事法律行为无效，请求网络直播平台返还已打赏款项的，人民法院应依法予以支持。

夫妻一方通过网络直播平台实施打赏行为，有证据证明直播内容含有淫秽、色情等低俗信息引诱用户打赏，另一方主张该民事法律行为无效，请求网络直播平台返还已打赏款项的，人民法院应依法予以支持。

夫妻一方未经另一方同意，明显超出家庭一般消费水平打赏，严重损害夫妻共同财产利益，另一方以对方存在挥霍夫妻共同财产为由，请求在婚姻关系存续期间分割共同财产的，或者在离婚分割夫妻共同财产时对打赏一方少分或者不分的，人民法院应依法予以支持。

夫妻一方因重婚、与他人同居等违背公序良俗情形，将夫妻共同财产赠与或者以明显不合理低价转让他人，另一方主张合同无效请求返还的，人民法院应依法予以支持。

婚姻关系存续期间，一方父母全额出资为夫妻购置房屋，没有约定或者约定不明的，离婚分割夫妻共同财产时，人民法院可以判决该房屋归出资人子女一方所有，并综合考虑共同生活及孕育情况、离婚过错、房屋价值等事实，由获得房屋一方对另一方予以适当补偿。

婚姻关系存续期间，双方父母出资或者一方父母部分出资为夫妻购置房屋，没有约定或者约定不明的，离婚分割夫妻共同财产时，双方均主张房屋所有权且一方不同意竞价取得的，人民法院可以根据出资来源及比例、共同生活及孕育情况、离婚过错、房屋产权登记情况等事实，判决房屋归一方所有，并由获得房屋一方对另一方折价补偿。

夫妻一方转让登记在自己名下的有限责任公司股权，另一方以未经其同意侵犯夫妻共同财产权为由请求确认转让合同无效的，人民法院不予支持，但有证据证明转让人与受让人恶意串通损害另一方合法权益的除外。

夫妻以共同财产投资有限责任公司，并均登记为股东，双方对该部分共同财产

2024年3月末  
我国外汇储备  
升至32457亿美元

国家外汇管理局4月7日发布数据显示

截至2024年3月末  
我国外汇储备规模为  
32457亿美元  
较2月末上升198亿美元  
升幅为0.62%

2024年3月，美元指数上涨  
全球金融资产价格总体上涨  
汇率折算和资产价格变化等因素综合作用，当月外汇储备规模上升

我国经济回升向好的态势不断巩固增强，  
长期向好的基本面不会改变  
将为外汇储备规模保持基本稳定提供支撑

## 国家外汇局推出新举措 优化贸易外汇业务管理

新华社北京4月7日电 国家外汇管理局7日对外发布通知，推出6项政策举措优化外汇业务流程，进一步推进跨境贸易便利化，提升服务实体经济质效。

从通知内容看，这6项政策措施主要包括优化外贸企业名录登记管理、便利企业跨境贸易外汇收支结算、清理整合货物贸易外汇管理规定等三方面内容。例如，将“贸易外汇收支企业名录”的办理方式，由外汇局核准调整为银行直接办理；简化海关特殊监管区域企业贸易收支手续；放宽银行办理货物贸易特殊退汇的权限等。

该通知自2024年6月1日起实施。

## 哈尔滨“春日经济”激发文旅消费新活力

（上接第一版）

携程发布《2024年清明节假期出游总结》显示，清明假期旅游，以哈尔滨为目的地的旅游订单呈现出城市群内“串门”、公园度假等效应，来自长春、大庆、北京等地的游客，推动哈尔滨旅游预订量同比增长94%，哈尔滨景区门票订单量增长528%。

飞猪数据显示，相较于2023年，今年清明假期的大众出游距离显著拉长，消费品质持续提升。飞猪平台上人均旅游消费同比去年呈现两位数增长，酒店、租车、中长线游产品预订量提升明显。其中，高星级酒店的预订量同比增长195%。

“今年清明假期，酒店九成客房被预订，全部亲子房都订满了。”哈尔滨勃来酒店中央大街店负责人刘经理告诉记者，今年接待游客数量超过预期。

### 世界各地游客流连忘返

清明假期，中央大街人气爆棚，游人如织。来自40多个国家和地区的游客在这里领略百年积淀的文化底蕴、独具特色的欧陆风情、经久不衰的传奇故事、流光溢彩的迷人夜色。独具特色的特色小店、休闲时尚的消费聚集区……老街上美景怡人、美食飘香，吸引着来自世界各地的游客。

建筑艺术广场的日均客流量超过了春节假期，突破10万人次，同比春节假期8万人次，超出20%。游客在广场上漫步并寻找不同角度拍照留念，专业的旅拍团队为游客提供化妆、拍照等全链条服务。

在中华巴洛克历史文化街区，热闹的景象接续上演。中西合璧的建筑、地道飘香的美食、创意满满的店铺、东北特色的民俗……百年中华巴洛克历史文化街区因其独特的魅力与底蕴，喜迎八方游客与市民朋友到访。市民、游客在这里边逛边拍照，定格美好的冰城记忆。

（上接第一版）可替代塑料或木制托盘，既节约了成本，又能降低还田……

### 释放能量，提升循环农业效益

眼下，正是五常水稻播种育苗时节，一个月后，水稻进入插秧季，快乐农业又将迎来新机遇。今年，快乐农业将种植500亩虾稻试验田，插秧时将尝试“纸地膜”与一家外企提供的插秧机配合耕作，如果实验成功，企业将重点推广这项新技术。

王宏介绍，采用“纸地膜”覆盖技术种水稻，水稻生长前期，“纸地膜”起到保温、覆盖杂草作用，促进秧苗快速生长。后期，“纸地膜”降解还田成肥料。“纸地膜”产品投入市场好几年了，因缺少匹配的插秧机，导致“纸地膜”覆盖种植技术推广受到影响。去年，一家外企来快乐农业考察后，赠送了一台插秧机，与“纸地膜”匹配程度比较高，今年，企业决定自己上种试验田，精准攻关“纸地膜”与现代化农机配合的最后瓶颈。王宏对实验结果很乐观。

新项目已经开工了。王宏表示，随着新项目建成投产，与国有企业实现深度合作，还将吸引更多相关企业落户五常，快乐农业的集聚效应将进一步显现。目前，企业具备年消化35万吨秸秆的能力，待新项目建成投产后，预计年消化秸秆85万吨，将把五常市辖区内的水稻秸秆全部“吃掉”。

王宏说，快乐农业计划与高校更加紧密合作，通过科技创新尽快培育出新质生产力。未来，要把“稻田变成碳汇”，在循环农业的发展道路上开辟新赛道，为龙江农业提质增效作贡献。

## 春日海上捕捞忙



4月5日，山东省荣成市石岛管理区桑沟湾国家级海洋牧场，产业工人驾驶养殖船只穿梭于网箱养殖区捕捞春参。

时值春日，海面上一片繁忙的景象。渔船在海洋牧场作业，游客在海滨拉网赶海，尽享收获乐趣。

新华社发

## 调试“超级能源碗”



4月7日，由我国自主设计建造的亚洲首艘圆筒型“海上油气加工厂”——“海洋石油122”浮式生产储卸油装置(FPSO)，在青岛工程船坞进行海上倾斜试验及调试，为项目年内投产奠定基础。海洋石油122被称为“超级能源碗”，最大排水量10万吨，最大储油量6万吨，可连续在海上运行15年不回坞。

新华社发

视界